

股票代码：600306

股票简称：*ST 商城

公告编号：2016-105 号

沈阳商业城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复牌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沈阳商业城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将于 2016 年 11 月 28 日开市起复牌。

沈阳商业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于 2016 年 7 月 8 日起开始停牌。2016 年 7 月 21 日，公司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确定此次出售事项构成重大资产重组，2016 年 7 月 22 日，公司与交易对方签署《股权收购意向协议》，拟向沈阳东方银座莱茵城置业有限公司出售公司持有的沈阳铁西百货大楼有限公司 99.82% 的股权。2016 年 9 月 29 日，公司召开六届十五次董事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沈阳商业城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预案〉及摘要的议案》及其相关议案。2016 年 10 月 18 日，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沈阳商业城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预案信息披露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16】2209 号）（以下简称“《问询函》”）。2016 年 10 月 27 日，公司对问询函提出的问题进行了逐一回复并披露，对《公司重大资产出售预案》及其摘要进行了更新与修订。公司股票自 2016 年 10 月 27 日开市起复牌。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自启动以来，公司及有关各方均积极推进本次重组的相关工作。鉴于上市公司目前与金融债权人的沟通情况，公司预计金融债权人同意函短期内无法取得，继续推进本次重组具有重大不确定性。为此，经友好协商，交易双方决定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

2016 年 11 月 18 日，公司因拟召开董事会会议审议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议案，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信息披露及

停复牌业务指引》等有关规定，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 2016 年 11 月 18 日下午开市起紧急停牌，并于 2016 年 11 月 21 日起连续停牌。

2016 年 11 月 23 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11 月 24 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相关公告。

2016 年 11 月 25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 e 互动”网络平台（<http://sns.sseinfo.com>）的“上证 e 访谈”栏目召开了投资者说明会，就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与交流，投资者说明会召开情况详见 2016 年 11 月 26 日披露的公告（临 2016-104 号）。

鉴于上述情况，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将于 2016 年 11 月 28 日开市起复牌。
特此公告。

沈阳商业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11 月 25 日